

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2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第八届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在保障全体监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第八届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2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孙公平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2月16日前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均为亲自出席），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以签字表决方式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确保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50亿元（含3.5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具体使用之日起计算）。

监事会对该议案审核后，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优化财务结构，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监事会第八届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2 月 22 日